

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收文 NO. 8725  
112.11.02

寄件者: nicky8000 <nicky8000@naa.org.tw>  
 寄件日期: 2023年11月2日星期四 下午 3:34  
 收件者: '台南市公會'; '宜蘭縣公會'; '花蓮縣公會'; '南投縣公會'; '屏東縣公會'; '苗栗縣公會'; '桃園市公會'; '高雄市公會'; '基隆市公會'; '雲林縣公會'; '新北市公會'; '新竹市公會'; '新竹縣公會'; '嘉義市公會'; '嘉義縣公會'; '彰化縣公會'; '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公會'; '臺中市大臺中公會(民權)'; '臺中市大臺中公會(民權2)'; '臺中市大臺中公會(豐原)'; '臺北市公會'; '臺東縣公會'; '臺南市公會'  
 主旨: 全國公會轉知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檢送臺灣省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於112年9月26日去署拜會所提建築技術規則相關修正建議·復請查照。  
 附件: SKM\_C368823102410170.pdf; 1121019-1120507483.pdf

發文單位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2 日
受文單位	各會員公會
副文單位	
文 別	函
主 旨	轉知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檢送臺灣省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於 112 年 9 月 26 日去署拜會所提建築技術規則相關修正建議，復請查照。
備 註	

\*\*\*\*\*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法規研究委員會/智慧建築暨資訊技術研究委員會/出版社/總務 許真璋  
 TEL : 02-23775108 分機 16  
 FAX : 02-27326747  
 E-mail : [nicky8000@naa.org.tw](mailto:nicky8000@naa.org.tw)

法規研究委員會

\*\*\*\*\*

批	理	事	長	主委/召集人	秘書長	經	辦
				<input type="checkbox"/> 上網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轉知公文 <input type="checkbox"/> 法規專區 <input type="checkbox"/> 遠件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官Line@ <input type="checkbox"/> line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公會雲端			

檔 號：  
保存年限：

###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孫立言  
聯絡電話：(02)87712345#2693  
電子郵件：gogo@cpami.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9日  
發文字號：國署建管字第11205074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1120518638\_1120507483\_112D2062804-01.pdf)

主旨：貴會112年9月26日來署拜會所提建築技術規則相關修正建議，復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會112年5月18日(112)臺省動開倫字第037號函續辦。
- 二、有關建議機車停車位免計容積1節，按「……有關建築物依都市計畫法令或都市計畫書規定設置之機車停車空間，得不計入容積總樓地板面積，並依本部83年3月25日台83內營字第8372265號函釋規定，每輛機車停車空間換算容積之樓地板面積最大不得超過4平方公尺。……」本署（前營建署）100年11月4日營署建管字第1000065489號函業釋示在案，檢送100年11月4日上開號函（如附件），請參考。
- 三、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202.4.4規定：「……位於山坡地者，或其臨接道路之淹水潛勢高度達50公分以上……，



擬e-mail轉知各會員公會。  
是否列入重要公文及上網公告

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	112	年 10 月 20 日	
第	2657	號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孫立言  
聯絡電話：(02)87712345#2693  
電子郵件：gogo@cpami.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9日  
發文字號：國署建管字第11205074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1120518638\_1120507483\_112D2062804-01.pdf)

主旨：貴會112年9月26日來署拜會所提建築技術規則相關修正建議，復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會112年5月18日(112)臺省動開倫字第037號函續辦。
- 二、有關建議機車停車位免計容積1節，按「……有關建築物依都市計畫法令或都市計畫書規定設置之機車停車空間，得不計入容積總樓地板面積，並依本部83年3月25日台83內營字第8372265號函釋規定，每輛機車停車空間換算容積之樓地板面積最大不得超過4平方公尺。……」本署（前營建署）100年11月4日營署建管字第1000065489號函業釋示在案，檢送100年11月4日上開號函（如附件），請參考。
- 三、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202.4.4規定：「……位於山坡地者，或其臨接道路之淹水潛勢高度達50公分以上……」

電子文書



理事長	會務常務理事	財務常務理事	主任委員	秘書長	秘書	承辦人

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第	112年10月20日 2657 號

##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孫立言

聯絡電話：(02)87712345#2693

電子郵件：gogo@cpami.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9日

發文字號：國署建管字第11205074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1120518638\_1120507483\_112D2062804-01.pdf)

主旨：貴會112年9月26日來署拜會所提建築技術規則相關修正建議，復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會112年5月18日(112)臺省動開倫字第037號函續辦。
- 二、有關建議機車停車位免計容積1節，按「……有關建築物依都市計畫法令或都市計畫書規定設置之機車停車空間，得不計入容積總樓地板面積，並依本部83年3月25日台83內營字第8372265號函釋規定，每輛機車停車空間換算容積之樓地板面積最大不得超過4平方公尺。……」本署（前營建署）100年11月4日營署建管字第1000065489號函業釋示在案，檢送100年11月4日上開號函（如附件），請參考。
- 三、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202.4.4規定：「……位於山坡地者，或其臨接道路之淹水潛勢高度達50公分以上……，

電子  
文  
時



得免設置室外通路。」上開規定之淹水潛勢高度，得自經濟部水利署網頁公布之淹水潛勢圖查詢 (<https://wra.bse.ntu.edu.tw/flood-riskmap/flood>)。

四、有關建議修正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97條第3項，排除一棟一戶之連棟式住宅或獨棟住宅適用該項規定1節，業已錄案，納供研修該條文之參考。至建議修正同編第96條之1，增列一定規模以下之連棟式或獨棟建築物，3層以上樓層供住宅以外用途使用者，免受第96條第1款限制1節，請貴會提供屏東縣及其他縣市都市計畫對3層以上樓層可供住宅以外用途使用之相關土地使用管制規定，俾憑參處。

五、同編第160條規定：「實施容積管制地區之建築設計，除都市計畫法令或都市計畫書圖另有規定外，依本章規定。」是如都市計畫法令或都市計畫書圖已有容積計算之規定者，自依其規定辦理而免適用第162條，故所陳建議刪除同編第162條第1項第3款但書有關地面層設置停車空間應計入容積之規定，將該規定回歸都市計畫視需求自行訂定1節，無需修正第162條。

六、至建議新建五層以下透天型態建築物設置昇降機得免計入容積1節，將本諸營造高齡友善環境之目標，於本署研修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162條或都市計畫法臺灣省施行細則，衡量最佳修正方式納入考量。

正本：臺灣省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副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交通部高速公路局、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本部國家公園署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

國家公園署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公園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公園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公園署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公園署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公園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本署都市計畫組、營建管理組(均含附件)

電子公文  
2023/10/20  
08:26:11  
交換章



裝

訂

線



